

臺東○○○○○團

107 年度業務計畫書

中華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業務計畫內容

(一) 教育訓練

1. 107.5.6 花蓮高中
2. 107.6.15 海星高中

(二) 展演活動

1. 107.10.15 「愛在花蓮」合唱晚會
2. 107.8.15 「再愛花蓮一次」合唱晚會

(三) 推廣活動：關懷活動

1. 107.9.5 老人之家
2. 107.12.3 畢士大教養院

(四) 其他

工作項目	實施內容	經費預算 (新臺幣元)	預定進度		備註
			起	迄	
花蓮高中	教育訓練	10 萬	2 月	5 月	
海星高中	教育訓練	10 萬	3 月	6 月	
「愛在花 蓮」合唱晚 會	推廣合唱團	15 萬	7 月	10 月	
「再愛花蓮 一次」合唱 晚會	推廣合唱團	15 萬	3 月	8 月	
關懷活動-老 人之家	關懷活動	25 萬	6 月	9 月	
關懷活動-畢 士大教養院	關懷活動	25 萬	10 月	12 月	

備註：本表可自行增加。

二、預期效益

(一) 計畫實施效益

積極落實每週練團，並於活動演出前至本縣各地公益演出及快閃演出，可宣揚本團美聲及營造團品牌。

(二) 計畫實施特色

為追求美聲及專業兼具之演出，特聘請北部知名聲樂家及指揮，於每週前來指導。

(三) 計畫實施影響

在專業講師的指導下，精進自身，使本團實力大為躍進，加以至各地宣傳，本團能見度與知名度於本縣有顯著提升。

備註：本表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

臺東○○○○○團

107 年度預算書

中華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項目	金額	百分比	說明
一、收入			
政府非經常性(專案)補助	150,000	15%	
政府經常性補助	200,000	20%	
企業贊助	500,000	50%	○○○基金會
個人捐款	150,000	15%	
會費收入			
門票、演出收入			
教學收入			
專案計劃收入			
版稅收入			
活動紀念品收入			
利息收入			
其他收入			
收入金額合計	1,000,000	100%	

備註：填寫資料如政府非經常性(專案)補助、政府經常性補助、企業贊助、個人捐款、會費收入、門票、演出收入、教學收入、專案計劃收入、版稅收入、活動紀念品收入、利息收入、其他收入

二、支出			
人事費	160,000	40%	指導老師鐘點費及演出費
事務費	40,000	10%	排練室租金
業務費	50,000	12.5%	文宣品印製
維護費	80,000	20%	燈光音響租借及錄影
旅運費	30,000	7.5%	器材及人員運輸費
推廣研究費	10,000	2.5%	
保險勞務費	10,000	2.5%	團員演出保險
其他	20,000	5%	郵電、茶水、誤餐
支出金額合計	400,000	100%	
本期餘絀情形	600,000		

備註：填寫資料如人事費、事務費、業務費、維護費、旅運費、推廣研究費、保險勞務費、其他

負責人：印

會計：印

製表人：印

備註一：費用項目可以視團體實際情形增減。

備註二：本表格僅供立案之演藝團體繳交年度結算書用。